

衢州学院文件

衢院〔2016〕41号

衢州学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创新创业教育规划》的通知

各学院，行政各部门（单位）：

现将《衢州学院“十三五”创新创业教育规划》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衢州学院“十三五”创新创业教育规划

为切实加强和推进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学校发展内涵，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办

〔2015〕36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16〕9号）、《衢州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年）》和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背景

（一）“十二五”发展情况

“十二五”期间，学校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目标，立足人才培养，着力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在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创新创业实践平台构建和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和尝试，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了大学生创新创业基础、大学生职业规划等通识课程，鼓励教师开设创新创业类选修课程，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专业课程体系；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获批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30项，省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50余项，初步形成了“国省校院”四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体系；建立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基地，制订相关政策，强化创业实践，推进大学生创业项目的孵化；组织开展“互联网+”等各类创新创业类竞赛，激发学生创业的热情和灵感。这一切为“十三五”健

全、完善和形成特色鲜明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二）存在的问题

总体来说，学校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仍处于起步阶段，存在基础较薄弱、意识不强、教育资源不足等问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全校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合力机制有待完善。由于创新创业教育内容的分层性、对象的分类性和过程的渗透性非常明显，涉及活动开展的要害和资源比较分散。需要在高强度的合力机制下，集聚相关资源要素，才能有效地开展此项工作。

2. 各教学部门对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的认识程度有待提高。各学院如何根据自身的人才培养标准、要求和特点，构建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创新创业实践与职业能力培养相融合的特色人才培养体系还需要加大推进力度。

3. 创新创业教育的师资力量薄弱。学校层面的创新创业通识教育师资队伍和各级学院层面的具有专业背景的创新创业专业教育师资队伍还未建设完成；校内外创业实践导师还有待进一步挖掘和培养。

4. 倡导创新创业的校园文化活动体系有待完善。目前，学校现有各层次校园文化活动的科创性、学术性和创新性特征还不明显，缺少对学生创新创业导向的功能。

5. 校政企联合开展创新创业教育的融合度不高。创新创业教育的社会开放性不足以及自身社会服务能力的不足，导

致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开展很大程度上受教育系统自身的影响较大，且与地方经济的融合度不高。

（三）“十三五”发展形势

随着“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提出，创新创业已成为当今时代的潮流，社会对于创新创业的认可度正不断提高，对于创新创业的认识在不断深化。从国家层面讲，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是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经济提质增效升级的迫切需要。从浙江省情而言，浙江省悠久的创新创业历史和现在实施的“两创”氛围为全省高校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提供了良好的土壤。从学校角度讲，我校于2015年底被列为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取得了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目前，学校正处于应用型建设的关键时期，培养具有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地方应用型人才是历史赋予我们的使命，创新创业人才的培养将成为我们人才培养的特色和优势，是我校实现建设特色鲜明的应用型大学目标的重要指标。

二、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按照学校应用型建设及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坚持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树立先进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构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健全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完善创新创业工作机制，营造创新创业校园文化，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激发学生的创新创业意识，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加快培养高素质的应用型、创新型人才，努力开创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新局面。

三、发展目标

全面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创新培养机制，完善培养模式，优化师资队伍，提升实践条件，营造创业氛围。到 2020 年逐步建立健全课堂教学、自主学习、实战训练、指导帮扶、文化引领融为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学生创新创业基础教育受益面达到 100%，建成一批具有校本特色的创新创业教学资源，建成 20 个左右校企创新创业联合育人基地，建立一支专兼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师资队伍，新增 10 个左右创新创业类社团，每年孵化 10-15 支创业团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大赛的学生数量和获奖质量有较大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的创新创业示范典型。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明显增强，投身创业实践的学生数显著增加，毕业生毕业一年后自主创业率达到 6%以上，对当地企业和经济社会的贡献度显著提升。

四、重点工程

(一) 体制机制完善工程

1. 明晰部门工作职责

贯彻实施《衢州学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发挥衢州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顶层设计和协调作用，建立各相关部门间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校内外创新创业教育资源，消除部门间工作障碍，形成工作合力。明确创业学院的工作职责和工作边界以及各教学和相关职能

部门的工作要求,将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纳入相关教学单位的年度工作业绩考核中。

2.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

建立协同育人机制。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大力推进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扩大卓越教育计划领域。加强联合培养基地、实践基地建设,结合专业特色和学科前沿,建立校际、校企、校地、校所以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积极吸引社会资源和国外优质教育资源参与创新创业人才培养。

建立交叉培养机制。加强学科门类课程、专业大类课程建设,打通同一专业类下各个专业的基础课程。开设跨学科专业的交叉课程,探索建立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的新机制,促进人才培养由学科单一向多学科融合型转变。

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依据学生创业意愿的程度开展创业兴趣班或创业精英班的试点工作,探索符合校情和地方实际的混合式人才培养模式。

3. 建立激励和保障机制

围绕创新创业教育实施和参与的相关主体,建立针对各学院、教师和学生开展及参与创新创业活动的激励和保障体系。推行弹性学分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突出制度的引领和导向作用。

(二) 培养体系优化工程

1. 构建分层分类教育体系

通过树立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理念，契合学校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针对不同学生，构建以基础教育—能力培养—精英教育为培养主线的多层次、立体式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基础教育层为普适性教育，面向全体学生，以创业精神和创新创业意识培养为目标；能力培养层为选择性模块化教育，面向有创业兴趣的部分学生，以融合专业教学的创新创业能力培养为目标；精英教育层为主题式教育，面向有一定创新创业能力和立志创业的少数学生，以系统学习和体验初创企业模拟经营为目标。

2. 明确培养质量标准

制订专业标准。根据各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的基本要求，将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作为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结合学校办学定位、服务面向，明确不同层次学生的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细化创新创业知识、能力、素质要求，制订专业教育质量标准。

修订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使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成为评价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指标。

3.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促进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融合。根据人才培养定位和专业特点，调整专业课程设置，挖掘和充实各类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传授专业知识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

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为全体学生开设普适性的

创新创业基础课程，纳入全校通识课程体系；鼓励专业教师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创业理论、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实务、区域特色创业课程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建立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群。组织学科带头人、行业企业优秀人才，联合编写具有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的创新创业教育重点教材。

加快创新创业优质课程信息化建设。利用先进教育资源，推进创新创业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引进一批在线的创新创业优质课程，为学生提供在线课程、职业测评、创业体验等优质资源。制定在线课程学分认定和学习认证办法，将创新创业在线开放课程纳入课程体系。

（三）师资队伍建设工程

1. 强化责任意识

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教师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对教师创新创业教育能力的考核评价，将创新创业教育业绩纳入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和绩效考核内容。

2. 加强引进和培养

成立校级创新创业教育教研室，引进具有博士或硕士研究生学历及相关专业背景的专任创业教师 4-5 人，引进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或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工程实践指导教师 6-8 人，设立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高技能人才岗位。面向全校各专业聘任既具备一定理论知识，又具备创业经验的教师充实到创业理论教学和实践指导队伍中去。

成立创业学院教师教学发展分中心，组织教师参加国内

外相关专业培训，每年选派 7-8 位教师参加省创业导师培训项目，五年内参加省创业导师培训的教师不少于 37 人。积极创造条件让教师到兄弟高校、相关企业挂职锻炼。发挥校院两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的功能，对青年教师创新创业意识和能力进行培训和考核。

各学院成立创新创业工作小组，以专业型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为目标，加强专业型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通过专业教学教改和课程改革活动的任务驱动，有计划有重点地开展师资的选拔和培养工作。

3. 建立校外导师队伍

积极拓宽创新创业教育渠道，聘请知名专家学者、政府官员、著名企业家、风险投资家、校友等担任创新创业导师，建立一支由 30 位左右创新创业导师组成的校外师资队伍。校外导师通过讲座嘉宾、兼职授课、竞赛评委、项目顾问、实践指导等方式参与学校创新创业活动，专业指导学生的创新创业项目，在培养学生创新创业能力的基础上，培养学生市场意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四）实践平台构建工程

1. 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建设

建立以能力培养为导向的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体系，设置创新创业个性化学分，将学生开展创新实验、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和自主创业等情况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训练等活动认定为课程学习。加大实践教学环节比重，增强设计性、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开展全员工程训练，

突出实践与创新创业能力培养。坚持社会实践与素质拓展相结合、与专业实践相结合、与就业创业相结合的原则，系统规划大学生社会实践，加强毕业生毕业设计和实习的管理。

2. 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完善“国省校院”四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体系，实施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等训练计划。按照导师科研项目引领、学生自主参与的模式，建立完善导师指导学生创新创业激励机制。每年设立专项资金，分别给予获批国家级、省级、校级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资助经费。

3.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竞赛

采取“项目管理”的办法组织实施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以赛促训，组织发动好学生参加“挑战杯”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互联网+”创客大赛、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等创新创业类竞赛活动，做好赛前培训、赛中指导、赛后总结工作。学校在竞赛组织经费，指导教师绩效考核、工作量认定，获奖学生创新创业学分认定、奖学金评定等方面予以政策保障。

4. 加强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和创新工作室建设

完善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功能，将其真正建设成为集创业培训、创业实践、创业服务、创业交流和成果展示为一体的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完善《衢州学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入驻条件、入驻程序、评审流程、扶持政策等。加强工程实训中心和专业实验室建设，完善工程实训中心装备及功能，鼓励各学院利用实验室资源，建立

大学生创新工作室，选拔优秀创新团队进工作室开展创新活动，进一步促进实验、实训室面向学生开放共享。

5. 加强校外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建设

加强与地方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工业科技园区、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大学生创业园、优秀校友企业的合作，建设 20 个左右校企创新创业联合育人基地，打造实践育人共同体，协同育人，多层次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活动。

6. 重点打造专业型社团

坚持专业化和应用型建设方向，以学科专业为依托，对创业协会、创新俱乐部等专业型社团加以扶持和指导，将社团活动与专业培养、学科竞赛相结合。重点打造有代表性的专业型社团，配备专业指导老师，组织并指导学生参加专业竞赛。根据创新创业实践教学工作的具体要求和学校实际情况，按照《衢州学院本科生第二课堂学分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完善专业型社团学分认定实施细则。

（五）双创文化营造工程

1. 将创新创业文化作为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建立创新创业专题网站，大力宣传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必要性、紧迫性、重要性，使创新创业成为校院办学、教师教学、学生求学的理性认知和行动自觉。

2. 以双创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为目标，统筹好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构建创新创业教育良好生态，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的可持续发展。以第一课堂为基础，全面推进各类课堂的

协同培养。发挥第二课堂在创新创业教育中的互补作用，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微论坛和沙龙活动，举办各类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营造全方位的创新创业校园文化育人氛围。

3. 及时总结推广各学院各部门的好经验好做法，树立学生创新创业成功典型，宣传教师指导学生创新创业的先进事迹，丰富宣传形式，培育创客文化，努力营造敢为人先、敢冒风险、宽容失败的校园氛围。

五、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将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学校应用型建设的重要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充分发挥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和创新创业专家指导委员会的功能和作用，加强指导管理与监督评价，统筹推进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将创新创业教育纳入学校改革发展重要议事日程，建立由校党委、行政统筹全局，创业学院牵头负责，各相关职能部门及各学院齐抓共管，全体师生广泛参与的创新创业教育工作机制。

（二）制度保障

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教育的工作制度和面向师生、学院的激励制度，建立校内跨专业、跨部门、跨院系的协同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强校校、校企、校地之间的合作与协同，深化产学研合作。

（三）条件保障

设立创新创业教育专项经费，为师资聘请、教学组织、学生活动、创业孵化等提供支持。设立创新创业奖学金和优

秀项目奖励基金，激发学生参与创新创业的积极性。积极争取政府拨款、企业和个人捐赠，为学生创业项目推介、孵化和产业化等提供启动资金和引导基金。

加大校内各实验实训室、产学研合作基地的开放与共享。聚合拓展校内外资源，加强工程实训中心、创新工作室、众创空间、大学生创新创业园等的建设，为创新创业教育提供条件支撑。

（四）质量保障

有计划地开展对创新创业课程质量、项目质量的评估，将创新创业教育质量作为衡量各学院办学水平、部门业绩考核、领导班子考核的重要指标。将创新创业教育相关情况列入学校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和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重点内容，接受社会监督。

附表：

衢州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任务表

重点工程	工作项目	落实目标	责任部门
体制机制完善工程	1. 明晰部门工作职责	明确工作职责和要求，消除部门间工作障碍，形成工作合力	人事处
	2. 建立协同育人机制	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建立校校、校企、校地、校所以及国际合作的协同育人新机制	创业学院、各学院
	3. 组织创业试点班级	开展创业兴趣班或精英班的试点工作，探索混合式人才培养模式	创业学院
	4. 改进学籍管理制度	为学生从事创业活动提供全方位的制度支持	教务处
	5. 建立相关激励机制	推进各学院、广大教师开展和参与创新创业教育工作	教务处、人事处、创业学院
培养体系优化工程	1. 构建分层分类教育体系	构建以基础教育—能力培养—精英教育为培养主线的多层次、立体式创新创业教育体系	教务处、创业学院
	2. 明确培养质量标准	制订专业标准，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	教务处
	3. 完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	建立多层次、立体化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创业学院
	4. 设立创新创业专项教改项目	推动创新创业教学改革，形成一批代表性的优秀创新创业教学成果	教务处、创业学院
	5. 推进课程信息化建设	开发在线开放课程，引进在线优质课程，制定在线课程学分认定和学习认证办法	教务处、创业学院

师资队伍 建设工程	1. 组建创新创业教研室	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学工作	创业学院
	2. 加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	内培外引结合，建立一支以专任为主、专兼结合的高水平创新创业师资队伍	人事处、创业学院、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3. 聘请校外创业导师	建立一支由 30 位左右创新创业导师组成的校外师资队伍	创业学院
实践平台 构建工程	1. 建立创新创业实践基地	完善工程实训中心装备及功能，加强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和创新工作室建设，为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提供条件	创业学院、各学院
	2. 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完善“国省校院”四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提高学生的创新创业实践能力	团委、创业学院、科研处
	3. 组织各类创新创业竞赛	以赛促训，推进创新，引领创业、带动就业	学生处、团委、创业学院
	4. 打造专业型学生社团	组建统一管理的多元的创业社团和创新俱乐部，发挥学生主观能动性，实现学生自我管理	团委、创业学院
双创文化 营造工程	1. 建立创新创业专题网站	通过专题网站，大力宣传创新创业政策、工作动态以及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必要性、紧迫性、重要性	创业学院
	2. 构建创新创业教育良好生态	坚持双创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统筹好第一课堂和第二课堂，营造全方位的创新创业校园文化育人氛围	创业学院、各学院
	3. 加强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	发挥优秀学生的示范引领作用，让更多学生成为创新创业的参与者和实践者	宣传部、创业学院